

湖南艾布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湖南艾布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钟儒波先生关于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质押的通知，具体事项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钟儒波	是	500	10.38%	3.21%	首发限售	否	2025/1/14	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之日止	陈冰遥	偿还质押借款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所持股份累计质押情况如下：

							已质押股份 情况	未质押股份 情况
--	--	--	--	--	--	--	-------------	-------------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万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万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钟儒波	4,816.50	30.88%	3,149	3,649	75.76%	23.39%	3,649	100.00%	1,167.50	100.00%
合计	4,816.50	30.88%	3,149	3,649	75.76%	23.39%	3,649	100.00%	1,167.50	100.00%

注1：上表中“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和“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中限售部分为首发限售股。

注2：本公告中数据差异系因四舍五入方式计算所致。

三、其他情况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钟儒波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为75.76%，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3.39%。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钟儒波先生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付能力，其所质押的股份未触及平仓线，不存在平仓风险，亦不存在强制过户风险，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本次质押行为不影响公司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控制权。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钟儒波先生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6,50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13.50%，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4.17%，对应的融资余额为3,000万元；未来一年内到期（包含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15,99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33.20%，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0.25%，对应的融资余额为6,000.00万元。本次质押融资额将用于提前偿还前述质押股份的借款，偿还后预计钟儒波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比例将大幅度下降。钟儒波先生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偿还能力。其还款来源包括但不限于自有资金、自筹资金等。

4、上述股份质押事项与公司生产经营需求无关，质押融资不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主要用于个人偿还质押借款，故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重大影响，所质押的股份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

5、公司将持续关注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

并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湖南艾布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16日